
歷史及發展

本公司註冊成立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正源及福臨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正源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正源由一公司註冊成立服務供應商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正源已發行股本中的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股份(為其全部已發行股本)配發予賈鐵硯先生；由於盧先生當時大部分時間身處加拿大，故為行政方便起見，彼作為盧先生的被動受託人並代表盧先生持有該等股份。賈鐵硯先生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起擔任正源的唯一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正源已發行股本中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為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賈鐵硯先生轉讓回盧先生，而盧先生亦取代賈鐵硯先生出任正源的唯一董事。自成立以來，正源主要作為投資控股公司。

福臨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福臨由一公司註冊成立服務供應商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福臨已發行股本中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為其全部已發行股本)配發及發行予中國通江潔淨煤業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通江潔淨煤業控股有限公司當時由以王先生為最終唯一股東的Sino Bridge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一日，中國通江潔淨煤業控股有限公司向天圓轉讓其於福臨持有的65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65%)。宋乾罡先生為天圓的法定擁有人，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之前作為王先生的被動受託人並代表王先生持有的天圓股份，原因是王先生經常往來中國及海外。宋先生為王先生的私人助理，一直協助王先生安排及處理多項行政事務及程序上的手續。為籌備[●]及本集團的企業重組，上述信託安排於二零一零年一月終止，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將其於天圓的股份轉讓予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中國通江潔淨煤業控股有限公司向王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先達轉讓其於福臨持有的35股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35%)。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起一直擔任福臨的董事。自成立以來，福臨主要作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歷史及發展

滙力投資註冊成立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滙力投資由一公司註冊成立服務供應商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滙力投資已發行股本中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由該公司註冊成立服務供應商轉讓予正源，而滙力投資已發行股本中74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合共75%）配發及發行予正源。於同日，滙力投資已發行股本中25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25%）配發及發行予福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滙力投資已發行股本中2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20%）以20.00港元的代價由正源轉讓予福臨。滙力投資首次投資於哈密錦華時，盧先生及王先生已協定，倘滙力投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少於人民幣67.5百萬元，盧先生會透過正源轉讓其於滙力投資的最多20%股權予王先生（透過福臨持有滙力投資）。由於滙力投資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少於人民幣67.5百萬元，故正源轉讓其於滙力投資的20%股權予福臨。自成立以來，滙力投資主要作為投資控股公司。

收購哈密錦華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五日，滙力投資與嘉華實業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訂明嘉華實業以代價人民幣90百萬元轉讓其於哈密錦華的全部股本權益（相當於哈密錦華的90%股本權益）予滙力投資。嘉華實業由王殿運先生擁有98.04%、趙廣勝先生及孫德光先生分別擁有0.98%及0.98%。除趙先生為其中一名執行董事外，嘉華實業及其股東為獨立第三方。代價乃參考由獨立估值師編製哈密錦華90%股本權益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的評估資產淨值約人民幣82.40百萬元釐定，相當於溢價約9.22%。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日，滙力投資以代價人民幣90百萬元收購哈密錦華90%股本權益獲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為就併購規定而言批准是項收購的主管機關）批准。於收購後，哈密錦華成為滙力投資的附屬公司，並由內資企業轉制為外資企業。

於上述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哈密錦華分別由滙力投資、王殿運先生及謝琳女士（為獨立第三方）擁有90%、6%及4%權益。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確認，鑒於收購哈密錦華90%股權的代價乃參考股本權益的經評估資產淨值釐定，符合併購規定的要求、收購哈密錦華已獲得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廳（就併購規定而言批准該項收購的主管機關）批准、滙力投資已在併購規定規定的期限內付清收購的代價，且在收購哈密錦華期間亦符合併購規定下的其他程序要求（如為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歷史及發展

哈密錦華續新營業執照及申請外匯登記)，故滙力投資收購哈密錦華已遵守併購規定的要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亦確認，除滙力投資收購哈密錦華外，併購規定不適用於重組涉及的其他環節，因此我們的重組並無違反併購規定所載任何規定。

收購哈密佳泰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五日，哈密錦華與嘉華實業訂立一項股權轉讓協議，訂明嘉華實業以代價人民幣53.775百萬元轉讓其於哈密佳泰的100%股本權益予哈密錦華。代價由哈密錦華與嘉華實業相互協定，乃經參照(i)哈密佳泰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19百萬元；(ii)哈密佳泰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三日所宣派分派予哈密佳泰當時的股東的收購前股息人民幣92百萬元；及(iii)哈密佳泰擁有的生產礦山及選礦廠的生產狀況及前景。據我們對(i)數份由嘉華實業或獨立專家所編製的技術報告(包括由[●]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發出的獨立技術報告以及由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礦產資源儲量評審中心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編製的礦產儲量報告)；(ii)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就哈密佳泰而編製的法律盡職審查報告；及(iii)哈密佳泰的過往財務報表，連同我們對哈密佳泰的採礦及勘查項目的前景和礦石儲量及礦產資源價格走勢的判斷，我們認為，即使股權轉讓協議的雙方均同意不委任獨立估值師以對哈密佳泰的業務及資產進行評值，但我們已審閱足夠資料以就收購哈密佳泰作出決定。由於(i)哈密佳泰當時的股東有權收取收購前股息約人民幣92百萬元；及(ii)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並無強制規定，故股權轉讓協議雙方同意不委任獨立估值師對哈密佳泰的資產淨值進行估值。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哈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哈密佳泰發出新營業執照。於收購後，哈密佳泰成為哈密錦華的全資附屬公司。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哈密佳泰與其當時股東魏星先生、魏雪丹女士及謝衛東先生訂立一項協議，據此，哈密佳泰將分期支付應付其前股東收購前股息人民幣92.0百萬元，直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每年支付的金額將不少於人民幣15.0百萬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九日及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哈密佳泰與其當時的股東再訂立兩項補充協議，據此，(i)哈密佳泰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網上預覽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歷史及發展

分期支付股息，而每年支付的金額將不少於人民幣15,000,000元；及(ii)哈密佳泰將於[●]後六個月內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較早者為準)支付首筆款項。我們將以內部資源支付上述股息。

哈密錦華及哈密佳泰的營運歷史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及五月分別收購哈密錦華及哈密佳泰前，哈密錦華及哈密佳泰已投入運作數年。

哈密佳泰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中國成立。其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及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分別取得20號項目及2號項目的首個採礦許可證。為擴充採礦業務至選礦，哈密佳泰當時的權益股東於二零零二年首次興建哈密佳泰選礦廠，初步日洗選能力為150噸銅鎳礦石。由於銅鎳礦石供應充足，故哈密佳泰的前身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一月進一步完成哈密佳泰選礦廠的兩期擴充，並達到日洗選能力合共1,500噸，一年運作300日。除採礦及選礦外，哈密佳泰亦致力於新疆地區進行勘查活動，目的為擴大其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下表載列授予哈密佳泰各個項目的首個勘查許可證：

項目	礦床類型	首個勘查許可證 授予日期
白幹湖項目	鉛鋅	二零零四年三月
H-989項目	銅鎳	二零零四年六月
黃山項目	銅鎳	二零零八年六月
紅山坡項目	鉛鋅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西大溝項目	鉛鋅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音凹峽項目	銅金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白幹湖金礦項目	金	二零零九年一月
黑山項目	銅鎳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哈密錦華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在中國成立。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哈密錦華及哈密佳泰訂立一項勘探協議，訂明哈密錦華將資助白幹湖項目的所有勘探活動，而哈密佳泰則持有白幹湖項目的勘查許可證。勘探協議進一步協定，哈密錦華將申請白幹湖項目的採礦許可證並承擔所有其後費用。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哈密錦華獲授予為期三年的首個採礦許可證。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哈密錦華當時的權益股東計劃興建哈密錦華選礦廠以洗選自白幹湖項目開採的鉛鋅礦石。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哈密錦華選礦廠進行鉛精礦及鋅精礦試產。